

峯城公安“三打击一整治”专项行动成效显著

7月份以来共侦破各类刑事案件61起

峯城讯 为贯彻落实省厅、市局推进基层基础三年攻坚的工作要求,自7月份以来,峯城公安分局坚持以打开路、打防结合,不断加大开展“三打击一整治”专项行动力度,组织精干力量对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进行严厉打击,取得了破大案更快、破小案更多、控发案更好的良好成效,实现了全区社会治安的持续平稳。

超前谋划 周密部署 再掀打击刑事犯罪高潮
进入夏季,两抢一盗等小案件多有发生,这引起峯城公安分局党委高度重视。为切实消除社会治安隐患,集中整治治安突出问题,制定详细方案,确定目标任务,再次掀起严打犯罪、保民平安的高潮。活动开展以来,各部门细化责任分解,强化责任落实,将案件侦办责任明确落实到每名领导、民警,实行领导包案靠案,全警全力推进严打行动开展。参战民警紧紧围绕“打团伙、破大案,多破小案,现案”的总要求,从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的

突出问题入手,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提高侦查破案水平,始终保持对各类刑事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把打击犯罪的成果更多更直接地体现在维护稳定、促进和谐、惠及百姓上,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重点侦办 综合研判 大力提升打击犯罪的水平
对系列性的“盗抢骗”犯罪案件,峯城公安分局实行专案经营,强力推进重点案件攻坚行动,最大限度地消除社会治安隐患。7月21日,榴园派出所联合刑警大队成功破获系列盗窃企事业单位财物案,将犯罪嫌疑人孙某某抓获。经查,自今年7月份以来,犯罪嫌疑人孙某某先后窜至峯城区、市中区、高新区、台儿庄区等地企事业单位实施盗窃作案15起,盗得现金和物品一宗,涉案总价值8000余元。

峯城公安分局坚持视频侦侦,不断强化人员视频应用意识和视频作战能力,在日常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对有视频平台和资源的深度应用,打造视频侦查破案的新增长点。7月份以来,榴园派出所充分发挥视频监控、

智能卡口等科技手段在现实斗争中的作用,通过综合研判,相继迅速破获郑某某盗窃黄杨树案、孔某某系列盗窃石榴盆景案、周某某系列盗窃电动车电瓶案,有力打击了侵财犯罪嫌疑人,震慑了违法犯罪。

同时,峯城公安分局充分发挥刑事科学技术的主导作用,深入推进“一长四必”现场勘验新机制建设,建立分类分层级现场勘验工作机制,强化侵财案件现场勘查,提高现场物证的发现率和提取率。7月18日,刑警大队民警在对一起入室盗窃案件现场进行勘验时,一物证引起侦查人员的注意,技术人员立即对该物证进行检材提取并进行比对,最终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后经刑警大队、网安大队、古郡派出所联合作战,成功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某抓获,并带破自今年3月份以来刘某某先后实施的15起盗窃案件,涉案价值共计2万余元。

广泛宣传 深入发动 努力营造浓厚的严打氛围
峯城公安分局坚持以防助打,以防促稳的工作方针,通过各类媒体、采取

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不断强化群众的防范意识,积极规劝在逃人员投案自首。同时,借助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宣传打击“盗抢骗”犯罪的破案动态,营造声势,提高广大群众参与打击犯罪的积极性。

此外,峯城公安分局还加大对预防电信诈骗犯罪的宣传力度。民警充分利用银行、储蓄所、户外LED显示屏等设备播放滚动宣传标语,在ATM机及银行柜台醒目位置张贴防骗提示,及时发布预警提示,避免群众上当受骗。民警还定期联合学校组织开展“小手拉大手,共同防诈骗”的宣传活动,向在校师生宣传防诈骗知识。

经过深化高效地开展打击刑事犯罪工作,峯城公安分局“三打击一整治”专项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7月份以来共侦破各类刑事案件61起,其中侵财类案件4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9人,抓获逃犯19人,用实际行动表达了公安机关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的坚定信念和决心。

(通讯员 杨明 任晓莉)

滕州法院 强化“搜查”解决执行难

滕州讯 为解决被执行人财产难查问题,近期,滕州法院加大搜查措施的运用,依法签发搜查令,对被被执行人住所进行搜查,有力打击了隐匿、转移财产等规避执行的行为。
7月27日,滕州法院对滕州市某钢结构公司、枣庄某实业有限公司2名被执行人采取搜查措施,对某钢结构公司2名拒不履行协助义务的员工实施拘传,搜查到被执行人应收账款150万元,当场扣押某实业有限公司保险柜1台、财务凭证和账本30件、汽车1辆。在强大的执行压力下,公司负责人积极与申请人进行协商并达成和解协议,涉上述2公司的3起案件全部执结,执结标的额305万元。
8月4日,滕州法院在对某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搜查过程中,从该公司的往来票据中发现了有一个银行账户,由于该账户没有在网络查询系统中查询到,执行人员当即制作裁定,赶到银行现场查询,发现该公司账户内有存款63万元,遂依法将执行案款60万元予以扣划,案件得以执结。
(通讯员 孔令海)

台儿庄法院 推进院庭长办案常态化

台儿庄讯 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强化司法责任,台儿庄法院结合实际,明确院庭长办案工作任务指标,大力推进院庭长办案制度落实。今年以来,院庭长办案1122件,占结案总数的80.6%,其中,院领导办案110件,庭长、副庭长办案1012件。
在案件分配上实行统一分案,同等对待院庭长经办案件,将其一律纳入立案庭进行分案。将院庭长编入审判团队,结合分管领域、专业背景和个



近期,我市普降大雨,期间,各个大队执勤交警在雨中坚守岗位,疏导交通,处理路面情况。图为新城交警大队民警冒雨执勤。
(通讯员 王爱华 摄)



8月8日,早上8时左右,峯城交警大队民警在206国道巡逻执勤至206国道收费站时,发现一辆三轮摩托车倾斜停在路边,一名群众坐在旁边水洼中。民警和路过的群众立即一起把车辆和伤者转移到路边安全地点,防止发生二次伤害,并紧急联系120,等待救援。
(通讯员 张开明 摄)

邹坞司法所 多措并举提升青少年法律意识

薛城讯 今年以来,邹坞司法所采取多项举措提升青少年法律意识,增强青少年法制观念,规范青少年日常行为,取得了很好社会效果。
组织干警走进学校、社区、家庭深入宣传《治安处罚法》、《义务教育法》等与青少年生活和学习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设立了未成年心理辅导室,聘请了法律、心理方面专业人士为问题青年答疑解惑。加强同教育办、派出所的联系,对于学校和派出所日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少年,及时介入,制定专门的法制教育对策,增强未成年法制观念,矫正其不良行为。
(通讯员 刘希成 褚峰)

木石司法所 开展危化品运输安全宣传

滕州讯 8月1日起,滕州市司法局木石司法所组织干警深入辖区化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干警到滕州亿源石化公司、停车场、加油站等地就危险物品的存放、运输、驾驶员资格审查、车辆日常维护等安全常识进行了详细讲解和告知。干警们重点向驾驶员讲解了夏季危化品运输车辆的安全问题,并用卡通的车辆安全警示,要求危化品运输驾驶人必须有清醒的安全意识,做好车辆的各项

检查,严禁疲劳驾驶、违法驾驶、违规操作,时刻牢记“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理念,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养成良好的职业习惯。
截至目前,司法所已向30余名挂车司机宣讲《道路交通安全法》、国务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向广大职工群众发放宣传资料350余份,受到了企业和驾驶员的欢迎,活动有力的促进了鲁南高科技工业园区的安全生产和科学发展。
(通讯员 洪纪海)

滕州重拳出击治理“城市顽疾”

滕州讯 今年以来,滕州市按照中央、省、市城市建设治理工作部署要求,将其作为重要的“民心工程”、“一号工程”,并以此作为推进“创城”工作和改善城市环境的有力抓手,强力推进创卫攻坚“拆违拆临”工作,在确保违法建设的“零增长”目标的同时,依法拆除的违建临建也为城市拓展了更多的发展空间,让市民生活环境更宜居更靓丽。
面对多数老旧小区和农贸市场等区域乱搭乱建存在时间达十余年之久和拆迁总量大、

无序建设的老大难问题,这些久治不愈的“市容顽疾”,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各街道办事处对城区内各类违章建筑进行逐一排查,制定清除标准与整治方案。

荆河街道干部职工在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的支持下,创卫攻坚期间先后组织1.2万人次,出动铲车、钩机等机械设备5600余台次,对奎文市场、河阳路、石油公司宿舍等30多个区域进行整治,累计拆违面积达11.8万平方米。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充分发挥违建治理主力军和先锋队作用,先后实施了奎文市场、新华街、善国商贸城、侑庄等百余处城市违建临建整治行动,拆除违建临建面积达到二十余万平方米。

执法人员深入村居、社区,着重突出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积极向居民住户宣传工作开展的内容和意义,同时积极举报相关违法行为,共同助力创卫和违法建设治理工作。

滕州市北辛街道办事处积极联合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公



安、食药监、工商、社区等部门对侑庄居开展综合整治活动。此次综合整治行动,滕州市北辛街道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亲临现场指挥协调,解决综合整治过程中遇到的难点和重点问题,切实推进了创卫各项工作落实。
(通讯员 杨肇修 傅晓辉 摄影报道)



近日,峯城城管局出动50余位队员,对造纸厂片区2处占地约600余平方米的违法建筑依法予以拆除。(通讯员 朱静 摄)



近日,薛城城管局各党支部组织开展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以身作则。(通讯员 颜亚婷 摄)

山亭城管多举措整治“慵懒散”

山亭讯 为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提升工作效率,树立良好的城管形象,山亭区城管局出实招、动真格,采取四项措施整治“慵懒散”行为。
加强学习,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制定党员集中学习日制度,每周三下午集中学习,班子成员轮流领学,带头谈心得体会,普通党员轮流上台谈体会,确保学习落到实处。

建章立制。按照“立足实际、注重实效、便于操作、宽严相济”的原则,广泛征求意见,制定了《办公例会制度》、《带薪休假及请销假制度》、《物品采购审批制度》,修订了《考勤管理规定》、《办公室工作制度》等制度,并及时印发学习。

细化任务。明确班子成员分工,实行分工负责制,谁主管谁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细化一线人员分工,在10

个大网格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每名队员的管理区域,提高管理标准,做到人人身上有担子,每项工作都有目标。

严格奖惩。对于迟到、早退、不参加学习、无故旷班等行为,严格按照制度处理,绝不姑息。将工作成绩与评先评优、提拔重要挂钩,奖勤罚懒,奖优罚劣,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打造充满活力的干部队伍。
(通讯员 贾胜伟 于安东)

台儿庄“共享单车”二期工程即将启动

台儿庄讯 台儿庄区公共自行车系统一期工程合同9月结束。为了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借车需求,根据调查情况和建设要求,二期规划设计工作

已经完成,正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待区政府批准后开始建设。

公共自行车二期工程新规划站点18个,投入自行车300辆,共遍布陈塘小区、御景嘉苑、兰祺花园等居住小区40余个,辐射航管局、广播电视中心单位和企业30个,大约3.8万

人。预计每天骑行量可增加约700次左右,每天骑行时间可达100个小时,每年减少CO₂排放量110余吨。同时,按照居民需求和实地调研,将适量投放共享单车,通过有桩公共自行车和无桩共享单车进行互联互通,优势互补。
(通讯员 李卫卫)

山亭全力开创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山亭讯 “十三五”时期,是司法行政工作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大有可为、大有作为的重要时期。山亭区司法局主动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把维护稳定、服务发展、深化改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全力开创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坚持服务发展无缝覆盖,努力在普及全民法律知识上实现新突破
树立大普法理念,完善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部门各司其职、社会广泛参与的普法运行机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依法治理责任制。深入开展“七五”普法,抓好“法律六进”、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

用法考试等工作。突出“四员四治”普法大格局,推进法治巡视员依法治政、法律指导员依法治企、法治协管员依法治校、司法行政协理员依法治村(居)。全面推进法治文化建设,打造法治文化品牌,建设区镇两级法治文化示范基地。积极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镇街、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居)、民主法治示范单位等。

坚持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努力在特殊人员管理服务上实现新突破
依据即将出台的《社区矫正法》,完善社区矫正运行机制,切实解决机构编制、人员身份、执法权限、经费保障等问题。探索建立以网格化管理、社会化帮教为方向的社区

矫正新机制,管理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社区矫正。在完成区级特殊人群管理中心的基础上,健全各项功能,充分发挥好中心作用。以科技监管手段提高质效,建立区级社区矫正指挥中心,推进社区矫正电子监管平台和社区矫正人员信息管理、定位管理和报到管理三大系统建设,充分利用手机定位、视频监控实现社区矫正人员实时监控。探索建立社区矫正人员实时定位、视频监控、探索推行心理健康、心理咨询、心理危机干预矫治模式,增强教育矫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坚持大调解一体化格局,努力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上实现新突破
强化大调解一体化格局,成立区级矛盾纠纷多元调处中心,搭建区、镇、村三级调解平台,提升调处组织覆盖率,推动全区调处中心实体化、规范化运作。推进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和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建设,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联动,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基础性作用。探索推动落实“以奖代补”奖励机制,树立注重实干、实绩的用人导向,进一步激发全区司法干警队伍活力,按照“五个过硬”的要求,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高素质司法干警队伍。
(通讯员 宋文忠)